

证券代码：603689
债券代码：113631

证券简称：皖天然气
债券简称：皖天转债

编号：2023-008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二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2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名。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公司拟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为283名。截至本次会议召开日，1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83名调整为266名，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800.00万股调整为789.30万股。除上述调整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相符。

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号）。

公司董事吴海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1 月 17 日为授予日，向 266 名激励对象授予 789.30 万股，授予价格为 4.81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号）。

公司董事吴海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8 日